

# 中山市金融工作局

---

中金贷〔2019〕2号

## 关于中山市大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公司住所的批复

中山市大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变更公司住所的请示》材料收悉。根据《广东省小额贷款公司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粤金〔2009〕10号）以及《关于〈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第一批目录〉中融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有关事项贯彻意见的通知》（粤金〔2012〕71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现批复如下：

核准中山市大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从港口镇迁入石岐区，从原经营地址“中山市港口镇兴港南路48号芊翠家园F区商铺8卡，”变更为“中山市石岐区民富路7号二楼202室、203室”。

此复

中山市金融工作局  
2019年3月19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，石岐区办事处、港口镇政府